

ICS 01.140.20

CCS 点击此处添加 CCS 号

DB 21

辽宁省地方标准

DB 21/T XXXX—XXXX

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事故预防技术服务 隐患排查导则

Safety production liability insurance accident prevention technical
services hazard investigation guide

(征求意见稿)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基本要求	2
5 隐患排查服务程序及要求	2
5.1 基本程序	2
5.2 服务准备	2
5.3 服务实施	3
6 安全风险定级	3
7 隐患治理措施和改进建议	4
8 隐患排查报告编制	4
8.1 投保单位基本情况	4
8.2 安全生产现状	4
8.3 隐患排查情况	4
8.4 安全风险定级	4
8.5 隐患治理措施和改进建议	4
8.6 格式化文本	4
9 档案及信息化管理要求	4
9.1 档案管理	5
9.2 信息化管理要求	5
附录 A（规范性） 隐患排查服务基本流程	6
附录 B（资料性） 投保单位需准备的资料	7
附录 C（资料性） 安全生产事故隐患记录表	8
附录 D（资料性） 安全生产事故隐患告知单	9
附录 E（资料性） 隐患排查报告格式	10
附录 F（资料性） 安全管理赋值法	12
附录 G（资料性） 现场管理赋值法	14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辽宁省应急管理厅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辽宁省安全科学研究院）。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本文件实施后，任何单位和个人如有问题和意见建议，均可以通过来电和来函的方式进行反馈，我们将及时答复并认真处理，根据实际情况依法进行评估及复审。

辽宁省应急管理厅：沈阳市皇姑区北陵大街45-1号。

辽宁省检验检测认证中心（辽宁省安全科学研究院）：沈阳市和平区文萃路4-2号。

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事故预防技术服务 隐患排查导则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事故预防技术服务中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的术语和定义、基本要求、隐患排查服务程序及要求、安全风险定级、隐患排查报告编制、档案及信息化管理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保险机构为投保单位开展的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服务，其他类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可参照执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T 24353 风险管理 原则与实施指南
- GB/T 23694 风险管理 术语
- AQ 9010 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事故预防技术服务规范
- DB21/T 3275 企业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通则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安全生产责任保险 work safety liability insurance

保险机构对投保单位在保险期间内，被保险人在保险单载明的场所范围内发生的生产安全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等予以赔偿，并且为投保单位提供生产安全事故预防服务的商业保险。

3.2 事故预防技术服务 accidents prevention technical service

保险机构为防止或减少投保单位发生生产安全事故，降低赔付风险，通过一定的技术措施，协助投保单位开展事故预防工作的服务行为。

3.3 保险机构 insurance agency

与投保单位订立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合同并收取保险费用的单位。

3.4 投保单位 applicant

与保险机构订立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合同并支付保险费用，享有获得赔偿和接受事故预防技术服务权利的生产经营单位。

3.5 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 work safety technical service organization

受保险机构委托，为投保单位提供事故预防技术服务的各类机构，包括安全生产技术与管理咨询机构、安全评价机构、安全生产检测检验机构、安全风险评估机构、安全培训机构、注册安全工程师事务所、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和社会组织等。

3.6 安全生产专业技术人员 work safety professional

保险机构或安全生产服务技术服务机构派出的为投保单位提供事故预防技术服务的具有安全生产专业背景、职业资格、工作经验的专业技术人员和科学研究人员。

3.7 安全生产事故隐患 hidden dangers of safety production accidents

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是指生产经营单位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程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的规定，或者因其他因素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存在可能导致事故发生的物的危险状态、人的不安全行为和管理上的缺陷。

3.8 一般事故隐患 general accident hazard

一般事故隐患，是指危害和整改难度较小，发现后能够立即整改排除的隐患。

3.9 重大事故隐患 major hidden hazard

重大事故隐患，是指列入各行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的隐患；或指危害和整改难度大，应当全部或者局部停产停业，并经过一定时间整改治理方能排除的隐患，或者因外部因素影响致使企业自身难以排除的隐患。

3.10 安全风险等级 Security risk level

安全风险等级，是指在隐患排查的基础上，通过采用科学、合理的评估方法确定的由于隐患存在而产生的风险，代表了投保单位总体可接受的安全风险程度。

4 基本要求

4.1 保险机构应当做好事故预防技术服务中的隐患排查服务，切实发挥事故预防的功能。保险机构提供事故预防服务的，安全生产的主体责任仍由投保单位负责。

4.2 保险机构应按照合同约定为投保单位提供隐患排查服务。隐患排查内容应满足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要求。

4.3 保险机构应建立隐患排查服务管理制度，规范隐患排查流程。

4.4 保险机构应明确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业务的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对隐患排查进行全流程管理。从事安责险业务的人员应具备相应的保险和安全生产专业知识，了解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熟悉安全生产责任保险和隐患排查的业务流程和管理制度，每年至少接受 1 次专业技能培训。

4.5 保险机构可通过以下形式为投保单位提供隐患排查服务：

- a) 依靠自身安全生产专业技术人员；
- b) 聘请外部安全生产专业技术人员；
- c) 委托保险经纪人；
- d) 委托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

4.6 隐患排查时，技术服务人员应做好见证和记录，保证记录的可追溯性，并按照 AQ 9010 的要求，及时将隐患排查情况录入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事故预防技术服务信息管理系统。

4.7 投保单位应主动配合保险机构开展隐患排查服务，建立健全本单位的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安全生产事故隐患台账，积极对安全生产事故隐患进行整改，降低安全生产风险。

5 隐患排查服务程序及要求

5.1 基本程序

隐患排查服务基本流程包括：服务准备、服务实施、安全风险定级、隐患治理措施及建议。基本流程见附录A。

5.2 服务准备

5.2.1 隐患排查服务实施前，技术服务人员应根据保险机构制定的服务方案，结合投保单位行业领域

特点、生产规模、风险分布、人员状况、安全管理基础和历史事故情况等实际制定隐患排查方案，并遵照执行。

5.2.2 隐患排查服务方案至少应包含投保单位的基本信息、生产概况、安全管理情况，以及将要开展的工作内容、采用的工作方式、人员安排、日程安排、依据的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等。

5.2.3 投保单位应准备好必要的资料和相关技术文件，包括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安全评价报告、从业人员资格证件、相关检验检测报告等。资料清单见附录 B。

5.3 服务实施

5.3.1 技术服务人员应对投保单位存在的人的不安全行为、物的不安全状态、不良环境因素和安全管理缺陷等进行排查。

5.3.2 隐患排查服务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相关资质证书，排查投保单位资质证书持有情况，以及许可内容的一致性和有效性；
- b) 安全管理机构和人员，排查投保单位安全管理机构设置、安全管理人员配备数量、安全管理人员具备的安全生产知识与能力等内容；
- c)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排查投保单位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的制定、修订及执行情况，以及设计管理等内容；
- d) 安全操作规程，排查投保单位安全操作规程的制定、修订及执行情况，以及定期培训、考核等内容；
- e) 安全教育培训，排查投保单位安全管理人员、从业人员、新入厂从业人员、相关方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情况，以及建立安全教育培训档案情况等内容；
- f) 安全生产投入，排查投保单位安全生产费用提取、使用及据实列支的情况，以及为从业人员缴纳工伤保险费情况；
- g) 现场作业安全，排查投保单位周边环境、总图布置、生产工艺及设备、电气安全、防雷防静电、检测报警设施、消防设施、危险作业、作业行为、个体防护、安全警示、重大危险源等内容；
- h) 应急管理，排查投保单位应急组织情况，应急预案编制、演练、评估、修订情况，以及应急设施、装备、物资配备等内容；
- i) m) 其他安全管理、现场作业安全情况。

5.3.3 技术服务人员应具备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二年以上相关行业现场工作经验，且不少于 2 人，并应遵守投保单位的安全管理制度，佩戴防护用品，保证自身和其他人员的安全。

5.3.4 技术服务人员需准确、全面记录隐患排查情况，并形成书面隐患排查报告。安全生产事故隐患记录宜采用附录 C 格式。

5.3.5 隐患排查服务完成后，保险机构应将发现的安全生产事故隐患书面告知投保单位。告知单格式见附录 D。

5.3.6 隐患排查服务发现重大事故隐患的，保险机构应当及时告知投保单位。对于存在重大事故隐患且拒不整改的投保单位，保险机构要立即报告当地应急管理部门和相关行业主管部门。

6 安全风险定级

6.1 技术服务人员应结合投保单位各类风险，采用科学的方法进行安全风险定级，安全风险由高到低分为重大风险、较大风险、一般风险和低风险，分别对应红、橙、黄、蓝四级。保险机构可根据安全风险等级的不同，结合本机构的可接受风险程度，调整保费浮动系数。

6.2 安全风险定级推荐采用检查表赋值法，总分为 100 分，其中安全管理 30 分、现场作业 70 分，具体见附录 F 和附录 G。安全管理部分发现一个不符合项扣 1 分，现场作业安全部分发现一个不符合项扣 2 分，检查表单项分值被扣完时应从总分内扣除。安全风险等级判定标准见表 1。

表 1 投保单位安全风险等级

分值		等级
[0, 60)	重大风险	红
[60, 70)	较大风险	橙
[70, 80)	一般风险	黄
[80, 100]	低风险	蓝

6.3 投保单位存在重大事故隐患的，安全风险等级直接评定为重大风险（红色等级）。

6.4 安全生产隐患全部整改完成后，投保单位可再次申请安全风险定级。

7 隐患治理措施和改进建议

7.1 保险机构应协助投保单位消除隐患，有效降低投保单位的安全风险。

7.2 针对排查发现的隐患，技术服务人员应结合投保单位实际情况，合理提出隐患治理措施及建议。

7.3 重大事故隐患，投保单位应结合实际制定治理方案，并应由主要负责人组织制定并实施。

7.4 一般事故隐患，投保单位应按照整改意见确定整改措施，并立即组织整改。

8 隐患排查报告编制

8.1 投保单位基本情况

基本情况应描述投保单位简介、所属行业类别、主要经营范围、从业人数。

8.2 安全生产现状

主要描述投保单位的周边环境、总平面布置、生产工艺、重点区域、重点岗位、安全管理机构设置及安全管理人员配备、主要原材料、主要产品等情况。

8.3 隐患排查情况

主要包括排查范围、排查依据、服务流程、排查方式、存在的隐患等。

8.4 安全风险定级

推荐采用本文件中的检查表赋值法对投保单位的安全风险进行定级。

8.5 隐患治理措施和改进建议

依据相应的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要求，对排查出的隐患提出针对性治理措施或建议。

8.6 格式化文本

隐患排查报告封面、签署页格式见附录E。

9 档案及信息化管理要求

9.1 档案管理

9.1.1 保险机构应建立隐患排查档案，档案应至少包括：保险合同、服务方案、委托服务合同、隐患排查报告等。

9.1.2 安全技术服务机构应建立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排查档案，档案应至少包括：保险机构的相关资料、委托服务合同、隐患排查方案、隐患排查记录、现场照片、隐患排查报告、投保单位提供的资料性文件等。

9.1.3 隐患排查服务档案应至少保留 5 年，其间不得丢失、篡改、隐匿和销毁。

9.2 信息化管理要求

9.2.1 保险机构应实现隐患排查服务的信息化管理，对隐患排查服务档案进行采集和存储，并支持政府相关部门、投保单位、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等不同类型的用户按照授权对相关信息进行共享和查询。

9.2.2 鼓励保险机构丰富服务提供形式，加强互联网新媒体运用，通过文字、图片、视频等形式在官网、APP 等平台提供服务相关案例和培训，提升服务的可获得性和便利性。

附录 A
(规范性)
隐患排查服务基本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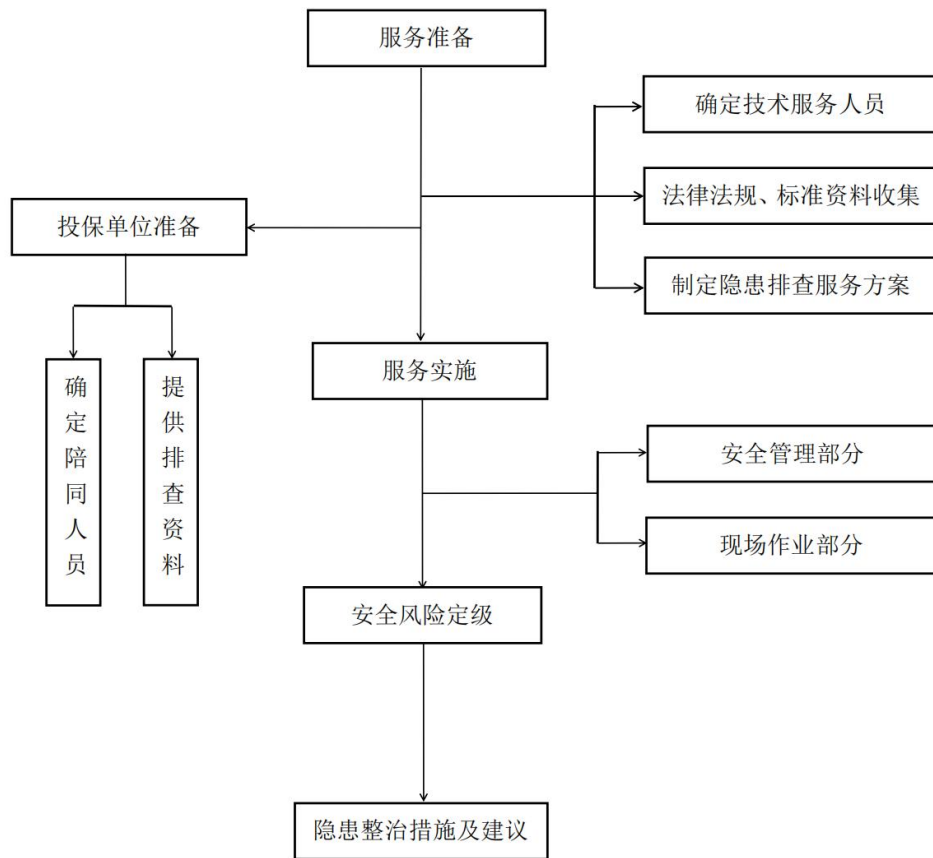


图 A.1 隐患排查服务流程图

附 录 B
(资料性)
投保单位需准备的资料

序号	文件名称
1	营业执照
2	安全生产许可证
3	经营许可证
4	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
5	土地使用证
6	消防验收意见书
7	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
8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
9	安全操作规程
10	安全管理机构设置文件
11	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资格证书
12	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学历证书
13	注册安全工程师证书
14	安全教育培训记录
15	特种作业人员资格证书
16	特种设备档案
17	设备设施检验检测报告
18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19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演练计划、记录
20	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备案登记表
21	重大危险源备案登记表
22	危险作业许可票证审查确认签发记录
23	工伤保险缴纳凭证
24	“三同时”手续
25	安全评价报告（安全验收评价、近期安全现状评价）
26	HAZOP 分析、SIL 定级报告
27	反应安全风险评估报告
28	总平面布置图
29	其他资料
以上内容均应根据投保单位实际，不涉及的内容可不提供。	

附 录 C
(资料性)
安全生产事故隐患记录表

投保单位名称		
年度及频次		
序号	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描述	是否为重大隐患
1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排查人员：

日期：

投保单位负责人：

日期：

保险机构人员：

日期：

附 录 D
(资料性)
安全生产事故隐患告知单

投保单位名称			
年度及频次			
序号	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描述	提出的隐患治理措施	是否为重大隐患
1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p>保险机构（公章）： 日期：</p>			

附录 E
(资料性)
隐患排查报告格式

报告编号:	(四号宋体加粗)
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事故预防技术服务 (二号黑体加粗)	
隐患排查报告 (小初黑体加粗)	
保险机构:	(二号宋体加粗)
投保单位:	(二号宋体加粗)
安全生产技术服务机构名称 (二号宋体加粗)	
完成日期	(三号宋体加粗)

图 E.1 封面样式

安全生产技术服务人员

姓 名	专 业	职称/评价师等级	签 名

图 E. 2 签署页样式

附 录 F
(资料性)
安全管理赋值法

表 F.1 安全管理打分表 (30 分)

投保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项目	隐患排查内容	扣分	存在问题
资质证书 (2分)	营业执照、生产许可证(若有)、经营许可证(若有)等资质证书的许可内容应一致,且在有效期内。		
安全管理机构和人员 (5分)	应成立安全生产委员会(或领导小组),下属各分支机构分别成立相应的领导机构。安委会职责明确,实行主要领导负责制。		
	应按规定设置与企业规模相适应且独立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		
	应按规定足额配备专(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应按照规定配备注册安全工程师(需要配备时),配备数量应满足《注册安全工程师管理规定》的要求。		
	管理人员应具备与本企业所从事的生产经营活动相适应的安全生产知识与能力(学历、专业),应取得相应的资格证书,并在有效期内。		
安全生产规章制度 (8分)	应制定并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各岗位的责任人员、责任范围和各岗位的考核标准。		
	安全设施“三同时”管理应符合相关法律规定要求。		
安全操作规程 (4分)	应按照规定,结合本单位生产工艺、作业任务特点以及岗位作业安全风险要求,制定并及时修订适用的岗位操作规程、工艺卡片。		
	操作规程应发放到相关岗位员工,定期培训和考核,并严格执行。		
安全教育培训 (4分)	安全管理人员、从业人员、新入厂(矿)从业人员、相关方作业人员应进行安全教育培训。		
	特种作业、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必须经专门的安全技术培训并考核合格,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后,方可上岗作业。		
	应如实记录全体从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和培训情况,建立安全教育培训档案和从业人员个人安全教育培训档案,并对培训效果进行评估和改进。		
安全生产投入 (2分)	应按照规定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改善安全生产条件,在成本中据实列支。		

表F.1 安全管理打分表（30分）（续）

安全生 产投入 (2分)	应依法参加工伤保险，为从业人员缴纳保险费。		
应急 管理 (5分)	应按照有关规定建立应急管理组织机构或指定专人负责应急管理工作，建立与本企业安全生产特点相适应的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按照有关规定可以不单独建立应急救援队伍的，应指定兼职救援人员。		
	应制定符合GB/T 29639规定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现场处置方案和应急处置卡。		
	应制定本单位的应急预案演练计划，并定期进行演练；应按照AQ/T9009的规定对演练进行总结和评估，根据评估结论和演练发现的问题，修订、完善应急预案，改进应急准备工作。		
	根据可能发生的事故种类特点，应按照规定设置应急设施，配备应急装备，储备应急物资，建立管理台账，安排专人管理，并定期检查、维护、保养，确保其完好、可靠。		
填表人：	填表日期：	审核人：	审核日期：
注：评价表中不适用的项目在存在问题栏中填“无关项”，不扣分。发现一个不符合项扣1分，检查表单项分值被扣完时应从总分内扣除。			

附 录 G
(资料性)
现场管理赋值法

表 G.1 现场管理打分表 (70 分)

投保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项目	隐患排查内容	扣分	存在问题
周边环境及总平面布置 (10分)	与厂外周边环境的防火间距应满足相应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要求；涉及危险化学品生产装置或存储设施的，其外部安全防护距离应满足相关要求。		
	厂区内的总平面布置应根据工厂的性质、规模、生产流程、交通运输、环境保护、防火、安全、施工、检修、生产、经营管理、厂容厂貌及发展等要求，且满足相应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要求。		
	厂房或装置内相关设备或设施的布置应结合生产工艺特点布置，且应符合相应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要求。		
	不应使用淘汰落后技术工艺目录列出的工艺。		
	生产工艺应满足各行业制定的相关要求或特殊要求。		
	不应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禁止使用的危及生产安全的设备。		
	设备设施的安全设施设置应满足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		
	设备运行状态良好，不应出现异常振动、噪声、温度超高等异常状况。		
	设备设施维护保养应满足相应标准、规范要求。		
	设备故障与分析记录应完整。		
	应对设备设施进行规范化管理，建立设备设施管理台账；对出现异常状况的设备设施应及时处置，严禁“带病”运行。		
	特种设备应取得使用登记证，并应按照规定进行定期检验、检测；需定期检验的设施，应定期检验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动设备的传动带、转轴、传动链、皮带轮、齿轮等传动部位，应设置安全防护装置。		
	设备设施不应存在结构缺陷、严重磨损、严重老化等影响安全生产的因素。		
行业特有设备或有特殊控制要求的设备，应满足相应行业标准规范要求。			
电气及防雷防静电 (5分)	供电电源应满足不同负荷等级的供电要求。		
	电气设备的安全性能应满足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		

表G.1 现场管理打分表（70分）（续）

投保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电气及 防雷防 静电 (5分)	涉及防爆场所，电气设施的防爆等级应满足GB 50058的要求。		
	防雷、防静电、接地设施应满足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要求。		
自动控 制及监 测系统 (5分)	自动控制系统应满足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要求。		
	检测、报警装置的安装及布置应满足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要求。		
	联锁保护装置的设置应满足相关标准、规范要求，并处于正常投用状态。		
消防 安全 (5分)	消防设施设置或配备应满足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要求。		
	消防通道、安全出口应满足相关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要求。		
	依法应当进行消防验收的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手续应齐全完备。		
作业 安全 (5)	特殊作业、检维修作业等开始前，应辨识安全风险，确认安全条件。		
	对临近高压输电线路作业、危险场所动火作业、有（受）限空间作业、临时用电作业、爆破作业、封道作业等危险性较大的作业活动，实施作业许可管理，严格履行作业许可审批手续。		
	不应存在违章指挥、违规作业和违反劳动纪律的“三违”行为。		
	应为从业人员配备与岗位安全风险相适应的、符合GB 39800.1规定的个体防护装备与用品，并监督、指导从业人员按照有关规定正确佩戴、使用、维护、保养和检查个体防护装备与用品。		
	现场作业人员应按照安全操作规程进行操作。		
作业 环境 (5分)	作业场所照度、通风应满足相关标准、规范的要求。		
	涉及粉尘的作业场所，设备设施应满足相关标准、规范要求；爆炸性粉尘作业场所，设备设施的防爆、泄爆、除尘等应满足相关要求。		
	有毒有害作业场所，安全防护设施的设置应满足相应标准要求。		
	按照有关规定，在醒目位置设置公告栏，公布有关工作场所危害因素、应急救援措施等情况。		
	按照有关规定和工作场所的安全风险特点，在有重大危险源、较大危险因素的工作场所，设置明显的、符合有关规定要求的安全警示标志。		

表G.1 现场管理打分表（70分）（续）

投保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作业环境 (5分)	在设备设施施工、吊装、检维修等作业现场应设置警戒区域和警示标志，在检维修现场的坑、井、渠、构、陡坡等场所应设置围栏和警示标志。		
重大危险源 (5分)	涉及危险化学品的企业应按照GB 18218的规定，进行重大危险源评估。		
	应对重大危险源进行登记建档，设置重大危险源监控系统，进行日常监控，并按照有关规定向所在地安全监管部门备案。		
	涉及一、二级重大危险源的企业应将监控中心（室）视频监控资料、数据监控系统状态数据和监控数据与有关监管部门监管系统联网。		
	重大危险源安全控制设施设置及投用情况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AQ3035、AQ3036的规定。		
填表人：	填表日期：	审核人：	审核日期：
注：评价表中不适用的项目在存在问题栏中填“无关项”，不扣分。发现一个不符合项扣2分，检查表单项分值被扣完时应从总分内扣除。			